

厦门艾德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艾德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艾德生物”）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0年4月20日在厦门市海沧区鼎山路39号公司会议室以通讯和现场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17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LI-MOU ZHENG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刊登在2020年4月21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厦门艾德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4月21日